

宜蘭縣政府

107年5月份

廉政簡訊

107年5月份廉政簡訊

本期內容

廉政看板

P.3

2018宜蘭綠色博覽會「啟動廉潔行動」
反貪宣導活動

案例宣導

P.6

承辦人同意廠商補正服務建議書遭
處分案

本期內容

消費保護

P.10

食藥署啟動「107年度即食食品販售業者稽查專案」

反毒宣導影片

P.13

廉政看板

2018宜蘭
綠色博覽會
「啟動廉潔
行動」反貪
宣導活動

宜蘭縣政府於107年4月21日於「2018宜蘭綠色博覽會」冬山河生態綠舟活動會場，舉辦「啟動廉潔行動」社會參與反貪腐宣導活動。現場設有「廉政問答」遊戲，答對者即贈送宣導小禮品，增加民眾對廉政、消費者保護、檢舉管道等相關議題之關注。



107年5月份廉政簡訊

廉政看板

2018宜蘭 綠色博覽會 「啟動廉潔 行動」反貪 宣導活動

宜蘭縣政府政風處處長廖常新表示，促進國家廉政建設須結合公私部門，及公民社會力量支持，透過推動反貪腐參與活動，使廉政議題傳播給更多民眾認識，縣府近年來除持續期勉公務員能廉潔自持，遵守廉政倫理規範，不可有收受餽贈、接受招待邀宴或請託關說等情事，亦盼能凝聚民眾反貪意識，鼓勵勇於檢舉不法。希望透過本次活動邀請大家一同啟動廉潔行動，實踐「廉繫宜蘭 永續價值」的願景。

廉政看板

2018宜蘭
綠色博覽會
「啟動廉潔
行動」反貪
宣導活動



感謝當日到場參與的民眾與當日支援活動宣導的廉政志工夥伴們!!



107年5月份廉政簡訊

案例宣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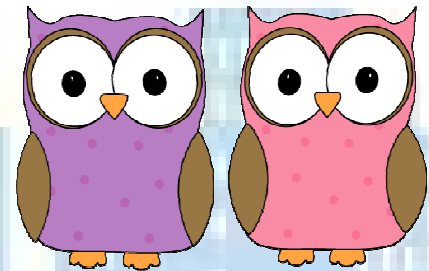
承辦人同意廠商補正服務建議書處分案

某機關同仁公務員甲辦理勞務採購，該採購屬準用最有利標方式辦理，依規定需辦理資格審查、評選及議價共3階段，該標案僅有乙1家廠商投標，經資格審查合格後，乙認為評選階段所需用之「服務建議書」內容，有關履約期限、報價組成分析表及計畫主持人有所異動，故請求甲同意其補正相關資料，甲未細想便應允之，經補正過之服務建議書終評選為優勝廠商。

案例宣導

承辦人同意廠商補正服務建議書處分案

機關於辦理議價階段時發現有補正之情事，機關便宣布廢標，乙對於廢標結果不服而提出異議，認為甲同意其補正且經過合法評選結果為何廢標，案經機關政風單位查察甲確有同意補正之情事，將該案移送機關考績委員會審議，最終將甲書面警告1次在案。



案例宣導

廉政
小叮嚀

- 一、政府採購法第33條第3項：「機關得於招標文件中規定允許廠商於開標前補正非契約必要之點之文件」
- 二、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32條：「...所稱非契約必要之點，包括下列事項：
 - 1、原招標文件已標示得更改之項目。
 - 2、不列入標價評比之選購項目。
 - 3、參考性質之事項。
 - 4、其他於契約成立無影響之事項」



案例宣導

廉政 小叮嚀

一般機關會於「投標須知」內視需要予以擇選，另所謂開標，依照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48條第1項：「指依招標文件標示之時間及地點開啟廠商投標文件之標封」。

本案業已開啟標封，方能進行資格審查，故補正行為屬「開標後」而非「開標前」，時點有所違誤，另有關服務建議書之履約期限、報價組成分析表及計畫主持人，均為契約必要之點，而屬於不可補正之內容，甲同意乙補正的行為與法令有違。



消費者保護

10

食藥署啟動「107年度即食食品販售業者稽查專案」

發布日期：
107-04-26

資料來源：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近年來外食人口增加，超市量販店、便利商店等提供多樣化之生菜沙拉、涼麵、三明治及滷味等即食食品，為維護民眾食用安全，並積極貫徹行政院「食安五環」政策，食品藥物管理署(下稱食藥署)將啟動「107年度即食食品販售業者稽查專案」。

本次查核重點包含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符合性及市售即食食品抽驗等，如查獲違反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下稱食安法)相關規定，所轄衛生局將依法處辦。

消費者保護

11

食藥署啟動「107年度即食食品販售業者稽查專案」

發布日期：
107-04-26

資料來源：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食藥署提醒民眾選購即食食品時要挑選整潔衛生的販售場所、注意產品貯存溫度(冷藏7°C以下，熱存60°C以上)，所購買之食品應注意色澤及氣味是否正常，若無法立即食用完畢，應放入冰箱，避免微生物滋長；另呼籲食品業者應遵守食安法相關規定，重視產品製程、作業環境、從業人員衛生及倉儲等自主管理，以保障消費者權益。

消費者保護

12

食藥署啟動「107年度即食食品販售業者稽查專案」

發布日期：
107-04-26

資料來源：
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

倘不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準則(GHP)，經命限期改正而屆期不改正者，涉違反食安法第8條規定，可依同法第44條規定處新臺幣6萬元以上2億元以下罰鍰；抽驗不符合規定，經命限期改正而屆期不改正者，涉違反食安法第17條規定，可依同法第48條規定處新臺幣3萬元以上300萬元以下罰鍰。

反毒宣導影片

13

(一) 法務部與台灣公益廣告協會合作影片-毒字這條路：

1. 毒字這條路-白天看到鬼(完整版)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wWOcuf_xm8I

2. 毒字這條路-白天看到鬼(30秒)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pUMZt7gsxQk>

3. 毒字這條路-搖搖搖搖到奈何橋(完整版)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MSGHIGPvb5E>

4. 毒字這條路-搖搖搖搖到奈何橋30秒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Y9gD-jf3Vwk>

(二) 行政院「安全居住 你我守護」反毒宣導影片：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Im5-7R19Fq4>